

《恋殇》现代系列

悲怆卷

主编 小爱 河北大学出版社

恋
殇



LIAN SHANG

恋 殇

——现代悲怆卷

主编：小 爱

选编：翟永存等

河北大学出版社

(冀)新登字 007 号

创意策划 王 会

责任编辑 王 会

封面设计 慈向群

恋 殇

中国桂冠级爱情小说精品

主编 小 爱

※

河北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

(保定合作路1号河北大学院内)

邮政编码:071002 电话:5022929—585

全 国 新 华 书 店 经 销

厂 印 刷

开本:850×1168 1/32 印张:11.625 字数:292千字

1994年8月第1版 1995年8月第1次印刷

印数:1—5000 册

ISBN7—81028—129—1/I·95

全五册总定价:69.00 元

本册定价:13.80 元

出版说明

悠悠华夏，爱河长流，几多凄惨，几多悲愁！为了便于广大读者阅读和欣赏中国名家爱情小说精品，我们选编了这部中国桂冠级爱情小说大系列《恋殇》。

在编选中，我们力求入选作品既有较高的思想艺术水平，又有较强的可读性。所选作品每篇字数不等，尽量照顾作者代表性的广泛。

由于编辑水平所限，所选作品难免有不妥之处，切盼广大读者和作者提出批评建议，以利于以后改进工作。

河北大学出版社

目

录

悲 怆 卷

张枕绿	二件失物	(1)
秦瘦鸥	恋之梦	(9)
毕倚虹	北星婴儿	(29)
沈 婉	丧失了生命之火	(39)
包天笑	一缕麻	(47)
施蛰存	李师师	(52)
白先勇	金大班的最后一夜	(60)
沈从文	萧萧	(73)
许地山	人非人	(87)
张天翼	背脊与奶子	(101)
赵树理	孟祥英翻身	(124)
张爱玲	沉香屑·第二炉香	(138)
无名氏	塔里的女人	(171)
予 且	如意珠	(284)

二
件
失
物



张枕绿

汽车在斜阳里经过，清寂的荫道载他驰向他的归宿点。他在重受刺激之余，不禁把如潮往事一一回溯。他那缀着玫瑰花的烦闷的胸部，兀自向前磕着，那带着鸡皮手套的无聊的右手指，只是按住左手套的揿钮，那搁惯在写字台上的乏力的双肘，重压在膝。他任凭全身微微撼动颠簸，好似一件小儿的玩物却不自知。

好可爱的春光哪！一个十五岁的孩子，人称而也自称小少爷的绍裘，跟他母亲陆家太太闷在轿里也够慌了。他一望见篱间玫瑰花盛开的老金生家，正待欢呼一声：“到了！”却被他母亲的手更快的把他小嘴掩住。老金生的邻人们见了陆家太太到来，大大称羡。金生家的光荣——那刚在邻家歌唱玩耍的银苹正要回家，瞥见绍裘先跨出轿，心里暗暗欢迎。小少爷见人丛中有银苹，也就含笑着得到了安慰。

这一对小孩子乘着大人们讲话时的机会，悄悄地手挽手儿走到菜圃一隅的玫瑰花丛阴面，并坐在地面的石条上，也很起劲的密谈起来了。

虽然是同年，究竟是男孩子老练得多，他俯身仰起头来要窥看伊垂头的脸色，于是伊的头愈加低了下去，总算聪明的小少爷

能在伊不带反抗色彩的脸部表情上察见伊的同情心，便采取勇士般的姿势，霍的掉转身躯微屈一膝，执住伊一手的手指，狠狠吻伊的手背，果然伊毫不呼喊，也不缩手，只是侧过脸去，微瞑双目。伊似已感到从指尖起及于全身都被软化了。

他站起来还座，气息微促。伊格外心跳，停了半晌，伊凄然对他说道：“但这是很不幸的，你是一位小少爷，而我是一个穷苦人家的女儿。”

绍裘未尝不觉得这确是一个障碍，但他很熟脱的安慰伊：“碍什么？等我再长一二年，我将向我母亲要求了。伊是百事肯依我的，只要我喜欢你。”他随即弯转臂膀去摘取一朵玫瑰花，称一声：“我的苹妹，我把这你所喜欢的玫瑰花儿赠你，留作今日语言的他年左证吧。”他替伊扣在襟前钮扣上，伊就默认这便是幸福。

里边大人们的语声渐趋高激，老金生的舌音依然土涩，金生老妻的鼻音转为凄酸，陆家太太的嗓子格外着实。银苹微微变色，绍裘只有把抱歉的目光注视伊的份儿。他俩习知大人们的谈话快到结局，勉强相对一笑走开。

在家的路上，果然不出绍裘所料，他母亲又是一派指责穷金生欠钱失信，顺便把银苹也卷入。他竟一辞莫赞。

两星期后，陆家太太在无意中从抽屉里取出一封信来，讲笑话般的对伊儿子说道：“倒也好笑，如今乡下女孩子也会写情书了。多么肉麻，你瞧，伊信上告诉你老金生为要归还这里的欠款，把伊押往上海一家戏班子里。那老两口儿也要上海去帮佣，伊望你去和伊哭别一番哩。这个丫头竟这样一厢情愿，想引我们翰林老爷的嫡孙，银行行长的侄子和伊闹这一出把戏。伊自己忘掉自己了。孩子，你休去睬伊！”

绍裘很不自然的附和着一笑，当场也不接受那信，他候他母亲走开，就把那信取来看了又看。他既悲伤，又慌急，蹑手蹑足

溜出太史第，一口气便跑到离城二里多路的老金生家。门首一个邻家的小哥子抢上一步告诉他：“小少爷，你今天来做什么？伊有信，早由我送到你家里。他家在五天前随着几个上海人搬去了。”

他听了，还有些不信，以为事情不见得这样的速变，要待高呼苹妹，又怕被人嘲笑。他点了点头，搬着笨重的脚步到银苹家的菜圃边佯为散步，疏篱角里的玫瑰花被阳光照着，轻风指着，依然欲笑。他伸手入篱装作随意折花玩耍的模样，可是尽把手臂伸长，总攀不到一朵玫瑰花儿。他的眼皮里有些潮润，只得快快归家。

在急流的时光中，竞争的社会上，有一批淘汰，一排落伍，几人挣扎，几辈升腾。他仗着素有的家声，前辈的交谊，加以八年来辛勤奋斗努力，做人居然由县议员选为省议员，同时被推为上海大同百货公司的筹备主任，当然小少爷早已升为大先生，大少爷了，寝馈未遑的办事，应接不暇的宴会，使他淡忘那家居的孀母，疏忽那切身的婚姻，也几乎自己忘掉了自己。

论到年龄和习惯，二十三岁的世家子弟，大都已经成婚。他母亲尤其希望抱孙，曾把好多起媒妁之言告诉他，征求他的同意。他回答道：“让我细细探访吧。”或者说：“且慢些，恕我竟没有工夫论婚。”陆家太太格外向人夸赞一个上校的儿子，究竟有丈夫气，不过伊未遂抱孙之愿，心头决有些挂碍。一天晚上，绍裘晚饭罢后，忙到风月舞台，这是个不可免的应酬。大同公司招待哈尔滨商业观察团。绍裘居于主人的地位，他虽不大喜欢观剧，请客而不看这出轰动一时，女伶红玫瑰主演的歌剧《金缕恨》，要算不道地，不恭敬的。他走进他预定的包厢，七八位宾客已经先在。他刚和他们寒暄几句，还未坐下，戏台上的正剧已经开始。观众嘈杂的声浪顿时收敛，所有眼光都注在上场的门帘处。四句抑扬宛转，一波三折的唱词，一用音乐和衬，从后台传出来，绍裘很奇

异的觉得这个声音很熟，好像他耳际已有存留。门帘启处，主角红玫瑰带唱登场，管弦齐奏，掌声四起，绍裘突地上半身鞠出栏杆，面部表情紧张，几乎喊出声来：“咦！这不明明是银苹么。”这个思想充塞在他脑海里，虽然他坐下来瞧着，听着，跟着众宾批评赞美着，而神思不屑，仿佛着魔。宾客中有注意他的，还道他是被戏剧的力量征服了呢。

日夜满载着声望事业的绍裘的脑府，已被整个儿的银苹侵占了。他设法探得了红玫瑰的住址，便在后天下午二点钟后，到花店里配了一只玫瑰花篮，雇登街车，径抵红玫瑰的私寓。名片随同花篮递进去后，不多一会，便有一个青年女婢含笑迎他入内。

经过陈设奢华的会客室，他果见那云鬟未整，风姿绰约的银苹很高兴的站在绣闼的镜台旁。他颤然轻轻一声：“苹妹，你好。”

不道伊走近来，握他双手，很宠悦的吐那音乐般的娇声：“小少爷，你也好。”

“不料，你已在戏剧舞台上博得如许盛名。”他略为放胆和伊相搀，并坐在双人椅上。

“而我，也很快活，听得你在政治舞台上占有相当的地位。”伊的和顺诚恳的语气，切实表示伊的话毫无嘲弄的意味。

女婢送进一大叠来信，银苹很迅捷的一把封面阅过，便搁在一旁，绍裘认识有一封信的笔迹是一个商界闻人，道学君子，他的朋友的。他随口说道：“谅你现在是交游广众了。”

伊咽了一咽，微噫道：“双亲逝后，谁是亲人，靠着这条不曾唱破的喉咙，这点不曾搠破的空气，敷衍我这细弱的生命，。我是何等的寂寞。”

“我想你或还不曾丢掉那朵干瘪的玫瑰花。”他不禁有动于中。

当伊送他走出靠街的门，斜辉射在他们满意而有余恋的脸上，宛似画图。街上几个认识红玫瑰面目的人，一致驻足看伊。他登了人力车，车夫已经拔步，还毫不顾忌的高声嘱他，不要忘了伊

是后天晚餐的主人。

在密切的酝酿中，红玫瑰将要订婚的空气渐趋浓厚。

在善意的规劝中，陆绍裘听到了许多类似后面的话。

那个所谓有道学君子的商界闻人首先得到新消息，便很热心的奔来对绍裘说：“外边盛传红玫瑰将要和你订婚了。我但愿这是谣言，像你这样有作为的青年，不论哪一个妇女都会爱你，只是你和一个……”他扁一扁嘴：“……女伶配合正式婚姻，未免不值。你消遣了多时，可以够了，我看犯不着认真。”

绍裘斜睨他一眼，点头哼了一声。

一个大同公司的大股东在绍裘的办公室里和他密谈：“你倒会玩，你何不把那件尤物作为妾媵看待，要订什么婚，若是一个正式商人娶伶伎为妻，于他名誉上多少要发生影响了。”

他纳头无语，一手的指头兀自轻点在桌面。

陆家太太一听得他儿子的消息，赶紧坐轿出城搭乘淞沪火车到上海。那时是上午十点钟光景，绍求隔晚睡得迟了些，还不曾离他的寓所。他母亲一见面，便眼泪汪汪的牵他的手道：“呀，你怎么瘦了，我正要来通知你，我决意替你作主，和那同城贾尚书家的孙女小姐订婚。他们家道虽已中落，总是巨阀世家，堪称门当户对。怎么，你却瞒了我，悄没声儿的要和一个操业微贱，自食其力的女伶订婚，我的孩子啊！你想你是翰林的孙子，上校的儿子，行长的侄子，你是陆家太太的、荣耀的好孩子么？况且你是一个省议员，又是一个大公司的筹备主任，唷，唷，我知道了这个消息，我的心几乎碎了，我与其眼见你干出这种败坏门风的事来，我还是早些死了落得干净，嗳！我知我的孩子是百事肯依我的。我的孩子，我的孩子。”伊竟纵声大哭。

于是他在室中往返蹀躞不计次数，终于他握拳连连敲他自己的胸脯，酸泪簌簌滴落。

经过渊隘薰腥的甬通，他果见那鬓发掠乱，风姿依旧的银苹无忧无虑的坐在铁窗下。他走上前去，凄然喊一声：“苹妹，你苦。”

伊站起来见是他，哑然笑道：“荣幸之至，小少也来看我了。”

他那带着白鸡皮手套的一手，握在积垢的铁栅上，他恳切的说道：“我听说你因得罪了护军使的儿子，被他加你一个败坏风俗的罪名，陷你入狱。我不知怎样的代你惶急。”

“多谢你的美意。我们好像分别了未久，你太辛苦，头发已经略花了，春寒料峭，你把你的帽子带上了吧。”

“你却你是玉貌花容，好像驻颜有术。这八年之中，除了今天，我觉得没有一天不是抱愧着难以见你。”

“我们唱戏的，原靠这父母遗体，万人赏鉴的脸子换衣食。也因这自己不爱，万人妒忌的脸子祸殃。我们唱戏的好比道旁的小草，风日雨露把它滋养长大了，或者供牛羊嚼食，或者被车马輶践，或者有顽皮小孩子们一阵野烧取乐，我只随遇而安，不敢希望什么，也没有什么目的。”

两人相对无言了半晌。他正要有所表白，伊又发问道：“你本是一个幸运儿，一个天之骄子，我听得，你曾经充当总统府的秘书，是不是？”

他摇摇他握着铁栅的手臂，分明感得不安。

“同时你那静安寺路上新屋落成宴会何等热闹，我何尝害病，我预先向戏馆经理告假，原为避免你府上堂会的征役啊。你不知你府上华灯如雪，锣鼓喧天的时候，红玫瑰确曾自驾汽车打从你府前经过呢。你想，若是我也加入堂会，多少减了你的兴味。我得见你门外车水马龙的盛况，也已足够了……”

他只管听着，手指把鼻孔挤了几挤。

“……如今，你完全了，你既有荣誉，又有金钱，你有高堂大屋，你有锦衣玉食，你有花一般的绅董门楣的妻室，你有鸟一般

的传承父业的孩子。”伊在嬉皮笑脸的态度中举手数着指头：“一个么？二个？三个？四个？点头了，好啊，四个孩子。你什么都有了，陆家太太当也瞑目了，你今天大可不必来，这固是你的好意，但是于你的资望和前途，你的娇妻和弱子，都有些不利吧，是不是？”

“请你恕我吧，我今天已为你请到了本省督军签名的赦状。”他注意伊脸色的变化。

伊狂笑了：“哈哈哈，你的援力固然可感，不过你暂时援助我，有多大益处呢。你太迟了，你已一再失掉你的机会，不然，我今日怎会受人欺负，肉体上感受这小小的不自由呢。最好，我们不再种这徒资回想的根吧。我们完了。你实在太迟了啊！再会，再会。”伊笑着伸伊手背到他唇边。

他又有什么话说呢，他徒然怜惜，徒然懊悔，徒然愤恨，徒然悲伤。他执住伊的手指狠狠吻伊的手背，长长叹了一声一路搔首而出，他又有什么话说呢。

当他走那甬道未完时，隐约听得《金缕恨》开场四句唱词，细乐般的在他背后传送过来。

“何等伟大的银苹！何等远观的苹妹啊！”他独坐在车厢里，不禁推拳喊出声来。

汽车停在静安寺路旁，他的妻子早从玻璃窗里望见了，快些跑到短栏门前挽着他的左臂，那个六岁的大孩子赶着牵他的右手，缓步走在小园的径上，斜辉射在他们的背上，宛似画图。好可爱的春光哪。

进了室门，妻子问他迟归的原因，一边替他脱帽，除手套。一个孩子摸他的大衣袋。佣妇送上咖啡茶来，鹦鹉在廊前频呼：“大人归来了。”玻璃窗上透进斜阳光来照在银盾架上，灿烂的银光闪耀一隅。

妻子见他这般没精打采，撅嘴助他兴奋道：“哈，为什么不乐

啊？去看我们的二个小孩子吧。他们正熟睡着呢。”伊不待他表示同意，学着孩子般拉了他的手蹑足前去，推开卧室的门，抑制着声音说道：“你瞧，多么美睡啊。”果然，二个肥胖红润的小孩子并头睡在有栏的铜半床上，一个垂涎染在绒毡面上。

妻子顺手把门掩上，双手攀着丈夫的肩头，含情对他说道：“你完全了，你什么都有了，你还有什么不满意呢？”

他实在忍不住了，他挺一挺身，发喊道：“不过我已失掉了我最可宝贵的青春，我已失掉我最可宝贵的爱情咧。”他握拳敲自己的胸脯，热泪不禁簌簌滴落，襟上簪着的玫瑰花无端遭殃，花瓣纷纷散下。

那位姓贾的贤妻听了也自垂下了手，双目呆注在壁钟上，伊正在细味伊丈夫的二句话，蕴蓄着充分的同情，平添了无限的惆悵。

原刊《红玫瑰》第5卷第1期

恋
之

梦



秦瘦鸥

这是一个没有月亮的黑夜，乌绒似的天幕上，虽然还点缀着几颗稀疏的星，一闪一闪地在发动极微弱的光来；可是它们的光，实在太微弱了，照到地面上，只能勉强呈露出一些高大的东西的轮廓，余下的还是一片黑暗。而对于梦石，这些高大的东西的轮廓是不须注意的，现在他只求可以看清楚脚底下的东西，然而这就不是微弱的星光所能帮助他的事了。

他在九点钟的时候，就从兰溪车站出发，沿着浙赣铁路的这一段所谓金兰支线，匆匆地开始瞳行在他最初的料想，人在铁道上，踏着一块块平整的枕木前进，纵不能如柏油路一般的舒适，至少也可比得上内地的煤屑路。哪里知道才走出车站的外扬旗，已经暗暗叫苦不迭了。第一是轨道上的石碴太多，而且都是三角形的小石块，人的脚从上面践过，即使穿着皮鞋，也往往要痛得叫出来；第二是轨道上的枕木距离都有一定的尺寸，人的脚步可就不能这样齐整，你越想一步一块的跨过去，他越是一高一低的踬得厉害。因此梦石走了一会，就不能不放下他的手提箱来，作为坐凳，暂时休息一下。

夜风从他面上拂过，一阵阵的凉意，不但吸干了他额上的汗珠，同时还把他那受了过分的刺激的脑神经也吹得清醒了几分；他

把自己的帽子脱了下来，搁在膝盖上，很无意识地拈弄着。他倒并不往四面看，其实也是看，也看不见什么！

他的全身已经沉浸 在一片黑暗中了。

大约四年以前，刘梦石这一个名字，在中国渔业公司里，还只有很少的几个人知道。譬如偶尔有人到公司去找他，那位架子大得像经理先生一样的门房老爷，第一句往往就要说：“这里没有这个人！”及至来人一再向他恳说之后，他才肯捧出一本簿面皱得像当票一样的职员录来，慢慢地翻过去，翻到会计课的最后一页，压尾第三个名字，他的鼻孔里方始有一些声音透出来：

“唔！就早知道是一个新来的，怪不得名字这样生！”

其实，刘梦石也不能算是新来的了！他从练习生做起，升到会计课簿记股司事，其中也已整整的隔了两个年头，所苦的只是职位太小，所以在那门房老爷的耳朵里，这个名字还是生得很咧！

梦石是一个在极困苦的环境中，侥幸长大起来的青年。他家里很穷，父亲早死，小时候身体非常不好，生了病又没有钱请好的医生看，曾经有好几次险些就要装进小棺材里去了；后来进中学念书，完全是靠他自己取到的奖学金，否则是绝对没有希望做中学毕业生的。出了学校，总算又不知道靠着谁的洪福，很顺利地被介绍进了中国渔业公司，虽然最初的月薪只有十二块钱。

他的家庭倒很简单，除掉他，只两个人：一个是他母亲，还有一个问题就大了。这话怎么讲呢？原来在他小的时候，他母亲一时高兴，不知道打哪里去替他弄了一个童养媳来。这件事在乡下原是很通行的，梦石在十岁以前，也还不觉得对自己有什么关系，逢到不上学的日子，常在家里和这个女孩子一起玩着，仿佛人家的兄妹一样。后来他的知识渐渐开了，一班小朋友又欢喜把这个童养媳来用做取笑他的资料，大家往往要问他：“你的童养媳呢？”“为什么不带你的童养媳出来呢？”或是：“你晚上是不是和

你养媳妇一起睡觉的？”……你一句我一句的问个不休；弄得他后来一听见人家提起养媳妇三个字，自己的脸便立刻红起来了。

及至他进了中学，这个养媳妇的事情便越发成了他心中最困苦的问题，虽然他曾一再请求他母亲变通办法，不要强迫他和那童养媳结婚，可是他母亲的主见就竟比什么人都固执，绝对不准通融，而同时那童养媳的孤苦无依的境遇，也有些使他不忍急于决裂。

到了中国渔业公司后的第六个月，他母亲便三次写信来，要他回去结婚。他在无可奈何的情况下，只得鼓足勇气，写了一封很坚决的复信回去，说明非等自己满了二十六岁决不结婚，否则宁可逃出去做和尚。这封信的效力居然还不错，他母亲也着急了，便允许他再隔三年成亲。这个缓兵之计一时虽然已经奏了奇效，可是三年期满的时候又怎么样呢？当时梦石实在不愿意先考虑到它，只求再能苟安三年，到那时另筹办法。

中国渔业公司的总办事处在吴淞，他的故乡在松江，相去不过一二百里路，并且有火车直达，依着常理说，梦石就是每星期回去一次也未尝不可。但是就为着这一件童养媳问题，竟使他一想到家便头痛，幸而知道母亲的身子很康健，不用人搀扶也可以上得佘山，所以自己还比较放心。

星期日既不回家，总不能依旧整天躲在公司里啊！梦石的个性是很欢喜看看青山绿水的，凑巧吴淞的附近，正是这种环境；因此每逢休假的日子，梦石便把整个的身心抛掷在大自然的怀抱中。那时他也很少和同事往还，所以出游的时候，往往总是孤零零的一个人。

在某一个晴朗的春天的午后，梦石照例挟着几本书，一路闲行，走到了江湾附近一个村落里，正想找一处清静的河边坐一会，突然听见后面有一阵很洪亮的喧笑声，渐渐地打远处逼近过来。他料定是上海来的那一班时髦人物到了，他们的习惯的喧扰，是梦

石平素最害怕的，便决意打旁边的小路躲避开去。

当这些人的身影渐渐地打一丛竹林边转过来的时候，梦石本能地回头去向他们看一看，却也看不清是怎样的几个人，只瞧见其中有一个最苗条最活泼的身影。

“密司脱刘！密司脱刘！”那些人的中间，出其不意的有一个声音在高喊着，并且是一种很熟的声音。

这样梦石就不能不站住了，而那个远远地在招呼他的人也抛弃了他的一群，用着很快的脚步冲过来了；到得彼此相去约十码路的时候，梦石也禁不住很热烈地喊道：

“啊！原来是志群！想不到在这里碰见你！”张志群是梦石在中学时候的老同学，两个人的感情一向很好，其时差不多阔别了二十多个月，因此一见面，更觉异样的亲热。大家先略略问了一些过去的情形和目下的情况，便携着手，一起望志群同来的一堆人走去。

“这些都是我家里的人和几位亲戚。”志群先给梦石说明着。“今天的天气特别好，所以大家一窝蜂的玩到江湾来了。”

梦石和志群的亲戚们见了面，虽然听志群很熟练地替他逐一介绍着，可是人太多，一时实在记不得许多，只特别记牢了一个名字，就是方才他远远地瞧见的那个身影最苗条最活泼的人的名字。

“这是汤小姐，我的表妹。”志群口里这样说，梦石心里也就这样记住了。起初他也不知道自己为什么单要把这个名字记住，但到当天傍晚梦石将要和这群人分手的时候，他才发觉这位汤小姐地声音笑貌，已经占领了他的脑神经的大半部，非但这个名字有永远不忘记的需要，并且还觉得以后在什么地方再能见到她的一个问题，也是当天急需解决的事。

“你府上是不是还在横浜桥那边？”梦石实在不好意思就向志群询问汤小姐的地址，只得先问志群的家有没有迁移。